

公司代码：600894

公司简称：广日股份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蒙锦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仲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一季末比2019年末增减(%)
总资产	10,074,430,317.93	10,392,157,977.07	-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59,164,837.74	7,515,780,754.23	0.58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比2019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12,457.37	-194,399,073.55	38.06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比2019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94,468,540.31	1,142,980,620.80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29,292.61	128,300,902.51	-6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99,988.09	93,320,937.36	-8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1.83	减少1.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7	0.1492	-6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7	0.1492	-68.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2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5,124.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315,588.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26.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1,237.16
所得税影响额	-588,677.84
合计	21,829,304.5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7,07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86,361,929	56.5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630,000	1.93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维亚通用实业有限公司	11,074,315	1.2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17,232	1.11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花都通用集团有限公司	6,687,291	0.7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市南头科技有限公司	6,332,872	0.74	0	质押	2,7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雷石融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0,857	0.50	0	无	0	其他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MATTHEWS ASIA FUNDS（US）	2,703,110	0.31	0	无	0	其他
吴军	2,525,702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小梅	1,900,0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86,361,929	人民币普通股	486,361,92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30,000
广州维亚通用实业有限公司	11,074,315	人民币普通股	11,074,31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17,232	人民币普通股	9,517,232
广州花都通用集团有限公司	6,687,291	人民币普通股	6,687,291
广州市南头科技有限公司	6,332,872	人民币普通股	6,332,872
武汉雷石融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0,857	人民币普通股	4,300,857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MATTHEWS ASIA FUNDS （US）	2,703,110	人民币普通股	2,703,110
吴军	2,525,702	人民币普通股	2,525,702
杨小梅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528,136,337.31	2,660,712,054.30	-42.57%	主要因为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5,472,082.25	-	不适用	主要因为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增加。
应收票据	51,688,605.85	87,654,597.10	-41.03%	主要因为本期销售结算收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9,386,809.05	13,719,787.09	114.19%	主要因为本期销售结算收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7,326,454.28	48,710,157.89	140.87%	主要因为预付设备款及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14,717,115.70	-	不适用	主要因为实施新收入准则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7,670,101.25	18,407,987.93	-58.33%	主要因为未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71,661,782.20	744,733,978.82	-90.38%	主要因为实施新收入准则影响。
合同负债	712,395,940.23	-	不适用	主要因为实施新收入准则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29,357,069.17	62,801,279.39	-53.25%	主要因为支付了职工薪酬，余额下降。
其他综合收益	1,045,034.96	-1,468,402.80	不适用	主要因为外币汇率变化，余额增加。

(2) 利润表项目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其他收益	2,479,384.00	5,552,613.30	-55.35%	主要因为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9,108,982.52	112,909,692.46	-74.22%	主要因为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315,588.57	31,862,016.03	-36.24%	主要因为新筑股份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	-7,663.30	不适用	主要因为本期未发生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	-203,727.15	不适用	主要因为本年无处置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189,024.95	338,339.95	-44.13%	主要因为非经营性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60,518.97	860,095.86	-81.34%	主要因为非经营性支出减少所致。

(3) 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12,457.37	-194,399,073.55	不适用	主要因为原材料采购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19,846.90	-687,053,912.68	不适用	主要因为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127.24	-24,349,598.96	不适用	主要因为偿还债务及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实际控制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于2018年11月8日签发了《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穗国资批〔2018〕109号），原则同意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智集团”）以2018年12月31日为合并基准日吸收合并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集团”）。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广智集团将成为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56.56%股份。2019年1月31日，广智集团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5号），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广日股份收购报告书》、《广日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被吸收合并事项获得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3）。

2020年1月16日，公司收到广智集团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广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486,361,929股（占公司总股本56.56%）股份已过户至广智集团，广日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由广日集团变更为广智集团，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广州市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广日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被吸收合并完成股权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5）。

(2) 广州地铁项目

2019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广日电梯、参股公司日立电梯（中国）组成联合体投标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招标的广州市轨道交通新建线路自动扶梯和电梯采购（包安装）及运维服务项目，本项目包括广州地铁三号线东延段、五号线东延段、七号线二期、十号线、十一号线、十二号线、十三号线二期、十四号线二期、十八号线、二十二号线在内的所有车站及段场公交重载型自动扶梯和电梯（含部分透明钢井架）等设备的深化设计、制造、运输、仓储保管、安装、既有扶梯拆除，各阶段（包括样机）的试验、测试、调试、验收等工作，以及含运维线路电扶梯等设备验收后2年质保期及后续15年综合运维服务等，中标总价为549,599.740998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广日股份关于联合体中标广州地铁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6)。

广州地铁项目包括10条线路,双方协商按线路、供货及伴随服务、运维服务分别签订合同。2020年3月至4月,联合体与广州地铁集团及监造商分别签订了10条线路的自动扶梯和电梯采购(包安装)项目合同。根据联合体协商确定,广州地铁三号线东延段、五号线东延段、十二号线、十三号线二期、二十二号线合同由广日电梯实施执行,五条线路采购(包安装)项目合同总金额人民币1,162,070,227.45元;广州地铁七号线二期、十号线、十一号线、十四号线二期、十八号线合同由日立电梯实施执行,五条线路采购(包安装)项目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639,893,632.48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8日、2020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广日股份关于广州地铁项目签署部分线路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0及临2020-011)。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瑞雄
日期	2020年4月27日